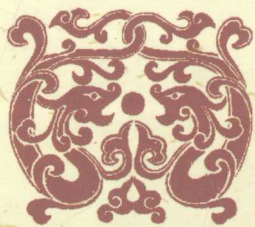


明代儒学生员与地方社会

陈宝良◎著



社 · 科 · 学 · 术 · 文 · 库

陈宝良◎著

明代儒学生员与地方社会



社
科
学
术
文
库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代儒学生员与地方社会/陈宝良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3

ISBN 7-5004-5006-0

I. 明… II. 陈… III. 知识分子—研究—中国—明代
IV. D663.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18362 号

责任编辑 郭沂纹
责任校对 林福国
封面设计 毛国宣
技术编辑 张汉林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电话	010—84029450(邮购)		010—64031534(总编室)
网址	http://www.csspw.cn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新魏印刷厂	装订	广增装订厂
版次	2005 年 4 月第 1 版	印次	200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8	插页	2
字数	465 千字		
定价	36.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出版说明

以出版哲学社会科学各类学术著作为主的本社，自1978年6月成立以来，沐浴着“实事求是”与“思想解放”的时代春风，伴随着日显生机和日益活跃的社会科学的发展而发展，十数年来出版了大量的各类哲学社会科学著作，积累了一批有影响、有分量的高层次学术图书。为使其中具有精品性质的图书更好地服务于社会和发挥更大的效用，我们从中遴选出若干种组编为“社科学术文库”。

“社科学术文库”从本社已出版的各类社会科学研究著作中拔优选萃，选收那些在各个学科领域里选题重大、研究深入、见解扎实和学风严谨的专著性著作；作者老、中、青兼顾，重名家名作，亦重新人力作。

“社科学术文库”分辑推出，每辑10种，将陆续出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96年11月20日

目 录

导 论	(1)
(一) 生员及其相关概念辨析	(1)
(二) 明代的教育体系	(12)
(三) 明代生员研究：史料、现状与方法	(25)
上编 儒学生员与明代学校、科举	
第一章 明以前历代教育概况	(78)
(一) 官学	(81)
(二) 私学	(88)
第二章 明代的学校	(96)
(一) 南、北两京国子监	(97)
(二) 府、州、县学	(104)
(三) 都司儒学与卫学	(111)
(四) 商籍与运司学校	(119)
(五) 宗学	(126)
(六) 孔颜孟三氏学	(131)
(七) 书院	(135)

八 社学、义学及乡学·····	(150)
第三章 生员的种类与人数·····	(167)
一 生员的别称·····	(169)
二 生员的名色·····	(175)
三 生员人数的初步考察·····	(196)
第四章 生员的考取与课试·····	(217)
一 学规与教法·····	(218)
二 童试·····	(222)
三 学官对生员的课业·····	(236)
四 提调官的季考·····	(242)
五 提学院道的考试·····	(245)
六 院、台的观风·····	(259)
第五章 生员的仕进之途·····	(262)
一 举人：生员羡慕的出路·····	(263)
二 出贡：生员无奈的选择·····	(273)
三 纳贡：为生员别开的蹊径·····	(281)
四 荐举：生员的超拔之途·····	(285)
下编 儒学生员与明代社会	
第六章 生员层的社会职业流动·····	(296)
一 训蒙处馆·····	(297)
二 游幕天下·····	(313)

(三) 儒而医	(326)
(四) 弃儒就贾	(330)
五 包揽词讼	(334)
(六) 弃巾	(342)
第七章 生员与地方社会：以政治参与为例	(358)
(一) 生员与言责	(358)
(二) 生员参政	(366)
(三) 生员结社	(377)
第八章 生员的无赖化	(387)
(一) 士风的演变	(388)
(二) 无赖化倾向	(396)
(三) 学变	(403)
第九章 生员的经济地位	(413)
(一) 廩粮与优免	(414)
(二) 生员之穷	(424)
第十章 生员生活与明代学术	(432)
(一) 生员的社会生活	(433)
(二) 生员与明代学术	(449)
余论	(474)
(一) 士而仕	(476)
(二) 衿与绅	(483)

③三	生员与地方社会·····	(489)
④四	生员与社会流动·····	(496)
(488)	·····	五
附	表·····	(506)
表 1	明代南京国子监刻书·····	(506)
表 2	明代藩府刻书·····	(506)
表 3	明代书院刻书·····	(507)
表 4	洪武朝国子监官民生比例·····	(508)
表 5	万历末年南京国子监监生数·····	(509)
表 6	嘉靖至天启南监监生乡试中举名数·····	(509)
表 7	孔、颜、孟、曾四氏贡生比例·····	(510)
表 8	孔、颜、孟、曾四氏中举名数·····	(511)
表 9	明嘉靖年间辽东之书院·····	(512)
表 10	明万历年间广东书院数·····	(512)
表 11	嘉靖初年广东一省社学数·····	(513)
表 12	万历年间嘉定县所设小学·····	(513)
表 13	万历年间嘉定县所设义塾·····	(514)
表 14	弘治年间平阳县所设义塾·····	(514)
表 15	嘉靖以前湖北罗田县科贡之城乡比较·····	(515)
表 16	嘉靖以前福建惠安县科贡之城乡比较·····	(515)
表 17	明万历年间贵州贫生数·····	(515)
表 18	嘉靖、万历年间宁国府生员数比较·····	(516)
表 19	明代府学生员数·····	(517)
表 20	明代州学生员数·····	(518)
表 21	明代县学生员数·····	(518)
表 22	明代提调官考察生员之旌贤、纪过簿·····	(521)

表 23	明代科举生员中举率	(521)
表 24	明贡生重用事例	(524)
表 25	明末福建寿宁县教官出身	(525)
表 26	明贵选登巍科统计	(525)
参考文献.....		(526)
一	原始资料.....	(526)
二	近人论著.....	(551)
后 记.....		(566)

导 论

一 生员及其相关概念辨析

所谓生员，既可指中央国子监的“国学生员”^①，更应指明代地方政府学校的学生，是一级科名的拥有者，俗称“秀才”^②。就功能与等级而言，它不同于举人、进士这些较高的科名。生员这种科名的获得，除了说明拥有者具有一定的学术成就的声望之外，也是读书士子日渐狭窄的仕进之途的开始^③。他们隶属于本籍的地方学校，并以其本人的学生身份而接受学校教官的约束，地方有司的提调，以及提督院道官员的考试。除了例外的荐举、

① 如明初文献《大明令》言：“凡国学生员，一品至九品文武官子孙、弟任年一十二岁以上者充补，以一百名为额。”可见，国子监的学生也可称为“生员”。《大明令·礼令》，见怀效锋点校《大明律》附录，法律出版社1999年版，第253页。按：笔者所探讨的生员，当指明代地方儒学的生员。而国子监的监生，因林丽月已著《明代的国子监生》（台北，私立东吴大学中国学术著作奖励委员会1978年版）一书给以专门的讨论，故略而不论。文中所论监生，仅限于与地方儒学生员相关者，即那些由地方儒学贡入国子监的贡生。

② Tung-tsu Chü, *Local Government in China under the Ch'ing* (Cambridge and Londo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p. 171. John Cleverley, *The Schooling of China: Tradition and Modernity in Chinese Education* North Sydney: Allen (Unwin, 1991), pp. 15-16.

③ John R. Watt, *The District Magistrat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New York and London: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72), p. 23.

捐纳二途之外，地方儒学的生员并无出仕的资格，却可以通过出贡成为国学的生员而做官，甚至具有参加乡试的资格。生员不是官，却是四民之首，依照制度规定而享受准官僚的礼遇，社会地位与庶民迥然有异。生员可以享受种种身份特权，既有法定的礼仪、司法、经济上的特权，又有利用自己的身份而攫取的非法却又习以为常的特权。

生员是绅士 (gentry) 的一部分，更确切地说，是绅士的下层。关于生员是否属于绅士，在西方学术界有争论。张仲礼将生员视作绅士的下层，而何炳棣仅将生员称之为“学者平民”，^① 从而将其排斥在绅士层之外。即使将生员归入绅士层，但是否刻意需要将绅士层区分为上、下两层，同样存在着不同的看法。如 Mary Backus 就不同于张仲礼的做法，在高级科名拥有者并具有做官资格的官僚绅士，与生员及另外一些低级科名拥有者并不具做官资格者之间，作一区分。她认为，“事实上，不论是否做官，关键应该是对在里面起作用的人与在外的国家结构作一区分”。^② 这显然是将绅士层视作与外在的国家结构相对的浑然一体。其实，若从明代的实际状况来说，绅士的上、下层确乎是在逐渐分化。生员层慢慢从绅士层游离出来，

^① Ping-ti Ho, *The Ladder of Success in Imperial China*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62). 张仲礼著，李荣昌译：《中国绅士——关于其在 19 世纪中国社会中作用的研究》，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4—7 页。关于张仲礼、何炳棣观点的评述，可参见：Frederic Wakeman, Jr., “Introduction: The Evolution of Local Control in Late Imperial China,” in Frederic Wakeman, Jr. and Carolyn Grant (eds.), *Conflict and Control in Late Imperial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5), p. 3, note 9; 吕妙芬：《阳明学讲会》，刊《新史学》，9 卷 2 期 (1998 年 6 月)，第 49 页，注 (13)。

^② Mary Backus, *Elite Activism and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Zhejiang Province, 1865—1911*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pp. 19—20.

成为相对独立的一个社会阶层。所谓“相对独立”，一方面，是指生员是绅士层的一员，有其诸多的共同利益，亦即在代表地方利益方面，他们可以表现出一致性；另一方面，一至晚明，由于生员的相对贫困化，生员层与绅士层的上层已开始在利益方面发生一些冲突。

从专业术语的角度来说，由于中、英文语言的差异，对绅士这一概念，有必要进行适当的梳理。正如瞿同祖所言，在中国早期的术语中，“缙绅”这一称呼可以追溯到秦汉以前，但几乎都是作为官员的同义词。而“绅士”或“绅衿”则主要在明清两代使用，表示一种新的社会阶层集团的出现——科名学衔的拥有者（绅或衿）。^① 瞿同祖对绅士概念的探讨，仅仅是将其作了简单的区分，也即以是否做官作为区分的标准：已经做官者为“官绅”（official-gentry），而尚未做官者则可称为“学绅”或“士绅”（scholar-gentry）。^② 若用中国传统的专业术语，可能前者即“绅”，后者即“衿”。生员理应属于后者。艾尔曼（Benjamin A. Elman）在区分“绅士”（gentry）和“文人”（literati）概念的基础上，也提出了“绅士文人”（gentry-literati）和“学绅”（scholar-gentry）两个概念。^③ 艾尔曼所用的概念，若用中国的专业术语，则前者

① Tung-tsu Chü, *Local Government in China under the Ching*, p. 169.

② Ibid., p. 172.

③ Benjamin A. Elman, *A Cultural History of Civil Examination in Late Imperial Chin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0), p. xvii, note 1. 按：张仲礼也强调 gentry 与 literati 两者的差别。他认为，英语 gentry 一词可以翻译成中文的“绅士”或“缙绅”。而 literati 一词，只带有学者生涯这一不完整的单一意思，并不能表示绅士集团在社会、经济、政治势力方面全面的意思。见张仲礼著，李荣昌译：《中国绅士——关于其在 19 世纪中国社会中作用的研究》，第 7-8 页。

相当于“文臣”，^①后者可称“学士”。西方学者喜用“绅士”（gentry）指传统中国的士大夫阶级，而日本学者则多用“乡绅”一称加以替代。考“乡绅”一词，在宋代文献中已有其例。一至明代中期以后，乡绅概念便在史料中频繁出现，成为一种固定用语，亦即将一些在乡缙绅称为“乡绅”。日本史学界对乡绅问题的研究较为深入，成果斐然，并在对乡绅的解释上形成下面两种基本的看法：一种见解认为，乡绅者（不论现任、赐假、退任），乃为具有官僚身份的人乡居时的称呼，举人以下不具有官僚身份的监生、生员等称为士人，以示两者的区别。^②另一种见解主张应该广义地理解“在乡缙绅”。乡绅者，即是具有生员、监生、举人、进士等身份乃至资格，居住在乡里的人的总称。^③其实，与张仲礼将生员列入士绅阶级中最低层次，或者如何炳棣认为生员学问低劣，不将其列入士绅阶级相较，^④基本是一致的。

① 按：“文臣”这一概念，具有双重的含义：当文与武相对时，文臣（civil official）代表的是一种官员身份，以便与武将（military official）相区别；而当从文人的角度去看待文臣时，则此时的文臣仅仅是广义文人中具有官衔的一部分人，从而与纯粹的布衣文人有所区分。

② 奥崎裕司：《中国乡绅地主之研究》，转引自寺田隆信《关于“乡绅”》，见《明清史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天津人民出版社1982年版，第113页。

③ 寺田隆信：《关于“乡绅”》，见《明清史国际学术讨论会论文集》，第113—114页。按：冯尔康等编著《中国社会史研究概述》（天津教育出版社1988年版，第203—204页）认为，所谓缙绅，指的是现任官员、留职离任官员、封赠官、捐纳官等，或被称为官僚地主。绅衿则是指有功名（学衔）而未仕的人物，包括文武举人、监生、生员等。二者对地方有相当的影响，又常居乡间，所以有的学者又名之为“乡绅”。这种看法显然已将日本学者的两种见解进行了综合，不失为一种新趋向。然若以“绅衿”指未仕者，尚有可商榷之处，当拟用“青衿”较为合适。在明代，未仕者为“青衿”，出仕则称“释褐”。此即为例。而绅衿，则应是官僚、举贡、监生、生员等人形成的集团。参见伍丹戈《明代绅衿地主的发展》，见《明史研究论丛》第2辑，江苏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第9页。

④ 吕妙芬：《阳明学讲会》，第49页，注（13）。

生员也是传统“士大夫”阶层的一员。明人焦竑释“大夫”、“士”如下：“夫者，扶也。士者，事也。不任事，非士也；不扶善，非大夫也。”^①这是就“士”与“大夫”的职责进行定义，有其道德责任上的合一性。但事实上，是否“任事”，往往成为“士”与“大夫”的职责分界。近人周作人在其早年反对将中国社会阶层区分为“有产”与“无产”两类，认为中国社会本身所具有的“有产者可以穷而降于舆台，无产者可以达而升为王侯”的特点，决定了中国民族的统一性特征，亦即生活可以有不平等，但思想则是平等的。换言之，他主张，生活上可以有两个阶级，思想上却只有一个阶级，亦即以士农工商为主体的四民所构成的“第三阶级”思想，又可以称之为“升官发财”的思想。^②显然，就思想而言，他将士大夫与民众置于同一阵营。但到了晚年，无疑已受到共产主义思想的洗礼，对士大夫的理解，也就会不知不觉地将其置于人民大众的对立面。他论“圣人”道：在中国有一种官派的圣人，即士大夫，以圣道猎官；又一种是和尚派的圣人，即道家，谈玄说理。到最后，这两派终于归并，主宰政治与学术，为封建制度服务。他固然承认中国的读书人本来大多来自民间，但又认为，中国的士大夫有一个传统，即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理想，“把自己的利益看得与统治者一致，这样就与民众脱离，形成别一阶级了”。^③这是将士大夫视作统治阶级的一部分。在费孝通笔下，绅士实际上可以等同于传统中国所广泛存在的土地占有者。他认为，所谓的绅士阶级，有时也

① 焦竑：《澹园集》卷6《公卿大夫士说》，中华书局1999年版，上册，第36页。

② 周作人：《爆竹》，见周作人著、刘应争编选《知堂小品》，陕西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209—210页。

③ 周作人：《经学史的教训》、《士大夫的习气》，见周作人著，陈子善、郗琨编《饭后随笔——周作人自选精品集》，河北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上册，第13、149页。

可以称之为“士大夫”，即“官方学者”（scholar-official）。^① 费孝通所谓的“官方学者”，用中国传统的话语来表达，也即“学士”。但他同时又认为，尽管绅士与士大夫群体确实有紧密的联系，然若细究之，仍可以将两者区分开来。换言之，在传统中国，若一个人出生在绅士家庭，未必就一定意味着会成为读书人或者官员。^② 罗伯特·雷德菲尔德（Robert Redfield）在介绍费孝通的著作时指出，士大夫和绅士必须放在一起讨论，因为前者大部分是从后者产生的。“士大夫是杰出人物；绅士则是社会和经济的阶级”。^③ 其实，这种说法也有一些偏颇，无法真正把握中国绅士层或者士大夫阶级的实质。确切地说，士大夫与绅士大体可以等同，正如士大夫可以析为士与大夫，绅士这一概念事实上也包含了绅与士两层。就生员层而言，若用士大夫来表达，则偏于士的一面，而不是大夫；若用绅士来表达，则仍偏于士的一面，而不是绅。

生员又是文人（literati）的一部分。当晚明生员“弃巾”成风，而布衣文人又单独形成颇具特色的“山人”层时，^④ 对文人

① 关于“士大夫”这一概念，西方的学者大体以其指称有官位的士人，故英译多作 scholar-official。事实上，在传统中国的文献中，“士大夫”无疑可以析为上、下两层，即“大夫”与“士”。大夫为有官位的士人，而士则为尚无官位的潜在的大夫。笔者所指的士大夫，为广义的概念，包括上、下两层，而并非一般英译所指的狭义含义，即仅指有官位的部分士人。

② Fei Hsiao-tung, Redfield M. P. (ed.), *China's Gentry, Essays in Rural-Urban Relations*. 转引自莫里斯·弗里德曼（Freedman M.）著、刘晓春译《中国东南的宗族组织》，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版，第 69 页。

③ 《中国东南的宗族组织》，第 69 页。

④ 关于明代山人研究，较早的成果有谢兴尧作于 20 世纪 40 年代的《谈明季山人》，见谢兴尧著《堪隐斋随笔》，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5 年版，第 238—242 页。日本学者铃木正《明代山人考》（见《清水博士追悼纪念明代史论丛》，东京，1962 年版）一文，也是较早系统研究明代山人的论文。近期对明代山人较为理想的成果，有陈万益《晚明小品与明季文人生活》一文，见陈万益著《晚明小品与明季文人生活》，台北大安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37—83 页。

这一概念进行一番梳理，并进而考察生员在文人群体中所扮演的角色，也是生员研究中相当关键性的问题。

文人既是一个相当古老而又传统的称谓，^①却又被后来的研究者提出的“士”、“士大夫”、绅士（乡绅）或“知识分子”等概念所湮没而不甚彰显。^②关于文人的定义，过去的论者甚多，概言之，大体不外广义或狭义两种。所谓广义的文人，即与武人相对者，可指一切舞文弄墨之人。换言之，广义的文人可以包括从事一切实践及知识活动的人。从这种意义上说，文人亦即知识分子的代名词，^③或者可以称之为“斯文”一脉。^④从狭义的角度而言，文人应是从儒、士中分化出来的一个特殊社会阶层，即知

① 文人无疑是“文”或“文学”的创造者。在春秋以前，“文人”一词，即指有“文德之人”，是一种崇高的道德人格。换言之，当时尚无严格意义上的文人。至战国时，文人又用以指“文辩之士”。至东汉，王充重新提出这一概念，表明“文人”这一人物类型正式形成。分见季镇淮：《“文”义探源》，见季镇淮著《来之文录》，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26—28页；于迎春：《汉代文人与文学观念的演进》，东方出版社1997年版，第16—17、139页。

② 王赓武在《中国社会中的学者：历史背景》一文中，通过对中国人有影响的学问类型加以辨别，对中国的传统学者进行分类，以便使他们的主要特征可以显示得更清楚一些。他将学者分为圣贤型、九品型、流外型、遗民型四种。这是颇具启发性的分类方法。见王赓武著，姚楠编译《历史的功能》，香港中华书局香港有限公司1990年版，第118—119页。

③ 譬如周天论文人道：“文人，也即知识分子，在封建社会里，除了少数例外情况，大致是统治阶级的一个组成部分，是统治阶级中的一个特定阶级。”见周天著《文人的悲剧》，华岳文艺出版社1988年版，第3页。而么书仪也认为，文人与现代的“知识分子”概念有着某些共同点。见周天著《元代文人心态》，几点说明，文化艺术出版社1993年版，第1—3页。

④ 狄百瑞认为，“文”这个字还有更广泛的含义，它指的是比文艺及美艺的休闲活动更深刻的一些东西。这就是胡瑗说的“诗书史传子集垂法后世”的意思。孔子说过他自己的时代与“斯文”相终始，许多新儒家也像孔子一样以在现世中重振“斯文”，维系道统为毕生之个人责任。字里行间不难发现“文”及“文人”的广义性。而日本学者中村元也认为，文人“是知识人，读书人，同时也是道义承担者，

识阶层中专事“雕虫篆刻”的“词章家”，也就是只限于诗歌、散文、小说、戏曲的作者。^①

在西方，文人一般通称 *literati*。按照艾尔曼的解释，文人应该属于绅士中有选择的一部分。他们作为文化精英而拥有他们的地位，^②而这种地位的取得，主要是通过经典学问、世系典礼知识和文学作品。^③显然，这是指狭义的文人，正好与萧公权称文人为“潜在的绅士”（*potential gentry*）有异曲同工之妙。^④这就是说，绅士可以是文人，但文人未必就具有绅士的资格与地位。揆之中国史实，自汉至清，传统的“儒”大多会成为官僚。但到了明清时期，当文人阶层的基础日渐稳固，而文人阶层也被国家以科举学衔所承认时，专以治儒家经典为职责的学者（儒），反而被认为是典型的文人。^⑤换言之，文臣与纯粹的布衣文人已经开始分野。基于此，艾尔曼多用“*man of culture*”称呼广义

指导者。中国历代王朝的官僚，都是从此类文人中选出的”。其说分见狄百瑞著，李弘祺译：《中国的自由传统》，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64—65页；中村元著，徐复观译：《中国人之思维方法》，台北学生书局1991年版，第101页。

① 钱钟书：《论文人》，见氏著《写在人生边上》，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74页；颜昆阳：《论汉代文人》，见台北国立政治大学中文系所主编《汉代文学与思想学术研讨会论文集》，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1年版，第210页。

② 关于“文化精英”的组成，事实上包括双重的含义：从狭义的角度而言，他们理应指文化人中的上层；而从广义的角度来说，则可指总体的文化人士，以便与不识字的民间百姓加以区别，从而使上层的“士人文化”（雅的层面）与下层的“民间文化”（俗的层面）有所区别。

③ Benjamin A. Elman, *A Cultural History of Civil Examination in Late Imperial China*, p. xvii, note 1.

④ Kung-Chuan Hsiao, *Rural China: Imperial Control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1960), p. 505.

⑤ Stephen J. Roddy, *Literati Identity and Its Fictional Representation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pp. 3-5.